

● 梁启超

李鸿章传

**《李鸿章传》**作于 1898 年,全书 12 章, 6 万余字。本书全文收入。

在中国新旧传记文学交替过渡时期，作出开创性努力，贡献最大的是梁启超。

梁启超（1873～1929）字卓如，号任公，别署饮冰室主人，广东新会人。戊戌维新的主要领导人之一，与其师康有为并称康梁。变法失败后，流亡日本，明治文化的刺激使他“思想为之一变”，渐有与康有为分离的倾向。

梁启超以他毕生精力推动中国 20 世纪初的启蒙运动。他的文化活动领域极为广泛，涉及文、史、哲各方面，传记文学是他极力提倡和努力实践的一个方面。他可称为近代文学中提倡传记文学的第一人。他用以作为宣传新思想的重要工具，因而他传记作品的社会政治价值超过作品本身作为传记的文学价值。

梁启超传记作品很多，大体可分四类。第一类是欧洲历史人物传记，第二类是中国历史人物传记，第三类是中国古代人物传记，第四类是采用中国传统的年谱、墓志、寿辞、祭文等形式写成的人物小传。

梁启超的长篇传记作品有两部：《李鸿章传》（1898）与《王荆公传》（1908）。这是他着力最多也是最重要的两部传记作品。

梁启超说过他写作《李鸿章传》的主旨：“此书全仿西人传记之体，载述李鸿章一生行事，而加以论断，使后之谈者，知其为人”；“中国旧文体，凡记载一人事迹者，或以传、或以年谱、或以行传，类皆记事，不下论

赞，其有之则附于篇末耳。然其夹叙夹议，其则实创自太史公，《史记》：《伯夷列传》、《屈原列传》、《货殖列传》等篇皆是也。后人短于史识，不敢学之耳。著者不敏，窃附斯义”。

梁启超称他同李鸿章“政治上为公敌，其私交也泛泛不深”，但在传中却处处为李鸿章辩护，并宣称“吾敬李鸿章之才，吾惜李鸿章之识，吾悲李鸿章之遇”。并说：“40年来，中国大事，几无一不与李鸿章有关系。故为李鸿章作传，不可不以作近代史之笔力行之。著者于时局稍有所见，不敢隐讳，意不在古人，在来者也。”

这是梁启超写《李鸿章传》的基本原则，事实上也是梁启超对传记文学的基本主张：一方面运用西方学术眼光和西方传记的自由形式，一方面继承中国古典传记的传统，对传统的传记形式作了革新与改造。可以说，是他完成了从近代传记向现代传记的转型。

梁启超的成功还由于他独特的文风。他东渡日本后创造的新文体，世称“新民体”，“平易畅达，时杂以俚语韵语及外国语法，纵笔所至不检束”，“条理明晰，笔锋常带感情”，因此对当时向往新思想新知识的知识分子“别有一种魔力”。“新民体”成为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模仿者最多的广为流行的文体，可见梁启超当年思想和文风的影响力。以至胡适在《五十年来中国文学的变迁大势》中说：“二十年来的读书人，差不多没有不受他的文章的影响的。”五四文学革命后，白话文成为社会通行的文体，随时进步的梁启超也抛弃他首创的“新民体”而改用白话文，1920 年出版的《欧游心影录》即是用相当漂亮流畅的白话文写成的。其后所写的学术文章，梁启超的白话文仍具独特的魅力。

# 序

## 例

一、此书全仿西人传记之体，载述李鸿章一生行事，而加以论断，使后之读者，知其为人。

一、中国旧文体，凡记载一人事迹者，或以传，或以年谱，或以行状，类皆记事，不下论赞，其有之则附于篇末耳。然夹叙夹论，其例实创自太史公，《史记》：《伯夷列传》、《屈原列传》、《货殖列传》等篇皆是也。后人短于史识，不敢学之耳。著者不敏，窃附斯义。

一、40 年来，中国大事，几无一不与李鸿章有关系。故为李鸿章作传，不可不以作近世史之笔力行之。著者于时局稍有所见，不敢隐讳，意不在古人，在来者也。恨时日太促，行篋中无一书可供考证，其中

记述误谬之处,知所不免。补而正之,愿以异日。

一、平吴之役,载湘军事迹颇多,似涉支蔓。但淮军与湘军,其关系极繁杂,不如此不足以见当时之形势,读者谅之。

一、中东和约,中俄密约,义和团和约,皆载其全文。因李鸿章事迹之原因结果,与此等公文关系者甚多,故不辞拖沓,尽录入之。

一、合肥<sup>①</sup>之负谤于中国甚矣。著者与彼,于政治上为公敌,其私交亦泛泛不深,必非有心为之作冤词也。故书中多为解免之言,颇有与俗论异同者,盖作史必当以公平之心行之。不然,何取乎祸梨枣也。英名相格林威尔尝呵某画工曰 *Paint me as I am*,言勿失吾真相也。吾著此书,自信不至为格林威尔所呵。合肥有知,必当微笑于地下曰:孺子知我。

光绪二十七年十一月既望<sup>②</sup> 著者自记

①指李鸿章。

②殷周以阴历每月十五、十六日至二十二、二十三日为既望。

## 绪 论

天下惟庸人无咎无誉。举天下人而恶之，斯可谓非常之奸雄矣乎。举天下人而誉之，斯可谓非常之豪杰矣乎。虽然，天下人云者，常人居其千百，而非常人不得其一，以常人而论非常人，乌见其可？故誉满天下，未必不为乡愿<sup>①</sup>，谤满天下，未必不为伟人。语曰：盖棺论定。吾见有盖棺后数十年数百年，而论犹未定者矣。各是其所是，非其所非，论人者将乌从而鉴之。曰：有人于此，誉之者千万，而毁之者亦千万，誉之者达其极点，毁之者亦达其极点，矧之所毁，适足与前之所誉相消，他之所誉，亦足与此之所毁相偿。若此者何如人乎？曰：是可谓非常人矣。其为非常之奸雄与为非常之豪杰姑勿论，而要之其位置行事，必非可以寻常庸人之眼之舌所得烛照而雌黄之者也。知此义者可以读我之“李鸿章”。

吾敬李鸿章之才，吾惜李鸿章之识，吾悲李鸿章之遇。李之历聘欧洲也，至德，见前宰相俾斯麦，叩之曰：为大臣者，欲为国家有所尽力。而满廷意见，与已不合，群掣其肘，于此而欲行厥志，其道何由？俾斯麦应之曰：首在得君。得君既专，何事不可为？李鸿章曰：譬有人于此，其君无论何人之言皆听之，居枢要侍近习者，常假威福，挟持大局。若处此者当如之何？俾斯麦良久曰：苟为大臣，以至诚忧国，度未有不能格君心者。惟与妇人女子共事，则无如何

<sup>①</sup>指乡里言行不符、伪善欺世的人。

矣。<sup>①</sup>李默然云。呜呼！吾观于此，而知李鸿章胸中块垒，牢骚郁抑，有非旁观人所能喻者。吾之所以责李者在此，吾之所以恕李者亦在此。

自李鸿章之名出现于世界以来，五洲万国人士，几于见有李鸿章，不见有中国。一言蔽之，则以李鸿章为中国独一无二之代表人也。夫以甲国人而论乙国事，其必不能得其真相，固无待言，然要之李鸿章为中国近四十年第一流紧要人物。读中国近世史者，势不得不曰李鸿章，而读李鸿章传者，亦势不得不手中国近世史，此有识者所同认也。故吾今此书，虽名之为‘同光<sup>②</sup>以来大事记’可也。

不宁惟是。凡一国今日之现象，必与其国前此之历史相应，故前史者现象之原因，而现象者前史之结果也。夫以李鸿章与今日之中国，其关系既如此其深厚，则欲论李鸿章之人物，势不可不以如炬之目，观察夫中国数千年来政权变迁之大势，民族消长之暗潮，与夫现时中外交涉之隐情，而求得李鸿章一身在中国之位置。孟子曰：知人论世，世固不易论，人亦岂易知耳？

今中国俗论家，往往以平发平捻为李鸿章功，以数次和议为李鸿章罪。吾以为此功罪两失其当者也。昔俾斯麦又尝语李曰：“我欧人以能敌异种者为功。自残同种以保一姓，欧人所不贵也。”夫平发平捻者，是兄与弟阅墙而鬻弟之脑也，此而可功，则为兄弟者其惧矣。若夫吾人积愤于国耻，痛恨于和议，而以怨毒集于李之一身，其事固非无因，然苟易地以思，当

①此语据西报译出，寻常华文所登于星轺日记者，因有所忌讳不敢译录也。

②指同治、光绪。



夫乙未二三月庚子八九月之交，使以论者处李鸿章之地位，则其所措置，果能有以优胜于李乎？以此为罪，毋亦旁观笑骂派之徒快其舌而已。故吾所论李鸿章有功罪于中国者，正别有在。

李鸿章今死矣。外国论者，皆以李为中国第一人。又曰：李之死也，于中国今后之全局，必有所大变动。夫李鸿章果足称为中国第一人与否，吾不敢知，而要之现今 50 岁以上之人，三四品以上之官，无一可以望李之肩背者，则吾所能断言也。李之死，于中国全局有关系与否，吾不敢知，而要之现在政府失一李鸿章，如虎之丧其伥，瞽之失其相，前途岌岌，愈益多事，此又吾之所敢断言也。抑吾冀夫外国人之所论非其真也。使其真也，则以吾中国之大，而惟一李鸿章是赖，中国其尚有瘳耶？

西哲有恒言曰：时势造英雄，英雄亦造时势。若李鸿章者，吾不能谓其非英雄也。虽然，是为时势所造之英雄，非造时势之英雄也。时势所造之英雄，寻常英雄也。天下之大，古今之久，何在而无时势？故读一部二十四史，如李鸿章其人之英雄者，车载斗量焉。若夫造时势之英雄，则阅千载而未一遇也。此吾中国历史，所以陈陈相因，而终不能放一异彩以震耀世界也。吾著此书，而感不绝于余心矣。

史家之论霍光，惜其不学无术。吾以为李鸿章所以不能为非常之英雄者，亦坐此四字而已。李鸿章不识国民之原理，不通世界之大势，不知政治之本原，当此 19 世纪竞争进化之世，而惟弥缝补苴，偷一时之安，不务扩养国民实力，置其国于威德完盛之域，而仅摭拾泰西皮毛，汲流忘源，遂乃自足，更挟小智小术，欲与地球著名之大政治家相角，让其大者，而争其小者，非不尽瘁，庸有济乎？孟子曰：放饭流歌，而问无齿决，

此之谓不知务，殆谓是矣。李鸿章晚年之着着失败，皆由于是。虽然，此亦何足深责？彼李鸿章固非能造时势者也，凡人生于一社会之中，每为其社会数千年之思想习俗义理所困，而不能自拔。李鸿章不生于欧洲而生于中国，不生于今日而生于数十年以前，先彼而生并彼而生者，曾无一能造时势之英雄以导之翼之，然则其时其地所孕育之人物，止于如是，固不能为李鸿章一人咎也。而况乎其所以遭遇，又并其所志而不能尽行哉？吾故曰：敬李之才，惜李之识，而悲李之遇也。但此后有袭李而起者乎？其时势既已一变，则其所以为英雄者亦自一变，其勿复以吾之所以怨李者而自恕也。

## 李鸿章之位置

——中国历史与李鸿章之关系      本朝历史与李鸿章之关系

欲评鹭李鸿章之人物，则于李鸿章所居之国，与其所生之时代，有不可不熟察者两事。

一曰 李鸿章所居者，乃数千年君权专制之国，而又当专制政体进化完满，达于极点之时代也。

二曰 李鸿章所居者，乃满洲人入主中夏之国，而又当混一已久，汉人权利渐初恢复之时代也。

论者动曰：李鸿章近世中国之权臣也。吾未知论者所谓权臣，其界说若何。虽然，若以李鸿章比诸汉之霍光、曹操，明之张居正，与夫近世欧美日本所谓立宪君主国之大臣，则其权

固有迥不相侔者。使鸿章而果为权臣也，以视古代中国权臣，专擅威福，挟持人主，天下侧目，危及社稷，而鸿章乃匪躬蹇蹇，无所觊觎，斯亦可谓纯臣也矣。使鸿章而果为权臣也，以视近代各国权臣，风行雷厉，改革庶政，操纵如意，不避怨嫌，而鸿章乃委靡因循，畏首畏尾，无所成就，斯亦可谓庸臣也矣。虽然，李鸿章之所处，固有与彼等绝异者，试与读者燃犀列炬，上下古今，而一论之。

中国为专制政体之国，天下所闻知也。虽然，其专制政体，亦循进化之公理，以渐发达，至今代而始完满，故权臣之权，迄今而剥蚀几尽。溯夫春秋战国之间，鲁之三桓，晋之六卿，齐之陈田，为千古权臣之巨魁。其时纯然贵族政体，大臣之于国也，万取千焉，千取百焉。枝强伤干，势所必然矣。洎夫两汉，天下为一，中央集权之政体，既渐发生，而其基未固，故外戚之祸特甚。霍、邓、窦、梁之属，接踵而起，炙手可热，王氏因之以移汉祚，是犹带贵族政治之余波焉。苟非有阉宦者，则不敢觊觎大权。范曄后汉书论张奂皇甫规之徒，功定天下之半，声驰四海之表，俯仰顾盼，则天命可移，而犹鞠躬狼狽，无有悔心，以是归功儒术之效，斯固然矣。然亦贵族柄权之风未衰；故非贵族者不敢有异志也。斯为权臣之第一种类。及董卓以后，豪杰蜂起，曹操乘之以窃大位，以武功而为权臣者自操始。此后司马懿、桓温、刘裕、萧衍、陈霸先、高欢、宇文泰之徒，皆循斯轨。斯为权臣之第二种类。又如秦之商鞅，汉之霍光、诸葛亮，宋之王安石，明之张居正等，皆起于布衣，无所凭藉，而才学结主知，委政受成，得行其志，举国听命，权倾一时，庶几有近世立宪国大臣之位置焉。此为权臣之第三种类。其下者则巧言令色，献媚人主，窃弄国柄，荼毒生民，如秦之赵高，汉之十常侍，唐之卢杞、李林甫，宋之蔡京、秦桧、韩侂

胄,明之刘瑾、魏忠贤,穿窬斗筭,无足比数。此为权臣之第四种类。以上四者,中国数千年所称权臣,略尽于是矣。

要而论之,愈古代则权臣愈多,愈近代则权臣愈少,此其故何也?盖权臣之消长,与专制政体之进化成比例,而中国专制政治之发达,其大原力有二端:一由于教义之浸淫,二由于雄主之布画。孔子鉴周末贵族之极敝,思定一尊以安天下,故于权门疾之滋甚,立言垂教,三致意焉。汉兴,叔孙通、公孙弘之徒,缘饰儒术,以立主威。汉武帝表六艺黜百家,专弘此术以化天下,天泽之辨益严,而世始知以权臣为诟病。尔后二千年来,以此义为国民教育之中心点,宋贤大扬其波,基础益定,凡缙绅上流,束身自好者,莫不兢兢焉。义理既入于人心,自能消其枭雄跋扈之气,束缚于名教以就围范。若汉之诸葛,唐之汾阳,及近世之曾、左以至李鸿章,皆受其赐者也。又历代君主,鉴兴亡之由,讲补救之术,其法日密一日,故贵族柄权之迹,至汉末而殆绝。汉光武、宋太祖之待功臣,优之厚秩,解其兵柄;汉高祖、明太祖之待功臣,摭其疑似,夷其家族,虽用法宽忍不同,而削权自固之道则一也。洎乎近世,天下一于郡县,采地断于世袭,内外彼此,互相牵制,而天子执长鞭以笞畜之。虽复侍中十年,开府千里,而一诏朝下,印绶夕解,束手受吏,无异匹夫,故居要津者无所几幸,惟以持盈保泰守身全名相劝勉,岂必其性善于古人哉?亦势使然也。以此两因,故桀黠者有所顾忌,不敢肆其志,天下藉以少安焉。而束身自爱之徒,常有深渊薄冰之戒,不欲居嫌疑之地,虽有国家大事,明知其利当以身任者,亦不敢排群议逆上旨以当其冲。谚所谓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钟者,满廷人士,皆守此主义焉,非一朝一夕之故,所由来渐矣。

逮于本朝,又有特别之大原因一焉。本朝以东北一部落

崛起龙飞，入主中夏，以数十万之客族，而驭数万万之生民，其不能无彼我之见，势使然也。自滇闽粤三藩，以降将开府，成尾大不掉之形，竭全力以克之，而后威权始统于一，故二百年来，惟满员有权臣，而汉员无权臣。若鳌拜，若和珅，若肃顺、端华之徒，差足与前代权门比迹者，皆满人也。计历次军兴，除定鼎之始不俟论外，若平三藩，平准噶尔，平青海，平回部，平哈萨克布鲁特，平巴达克爱鸟罕，平西藏廓尔喀，平大小金川，平苗，平白莲教，平天理教，平喀什噶尔，出师十数，皆用旗营，以亲王贝勒或满大臣督军。若夫平时，内而枢府，外而封疆，汉人备员而已，于政事无有所问。如顺治康熙间之洪承畴，雍正乾隆间之张廷玉，虽位尊望重，然实一弄臣耳。自余百僚，更不足道。故自咸丰以前，将相要职，汉人从无居之者<sup>①</sup>。及洪杨之发难也，赛尚阿、琦善皆以大学士为钦差大臣，率八旗精兵以远征，迁延失机，令敌坐大，至是始知旗兵之不可用，而委任汉人之机，乃发于是矣。故金田一役，实满汉权力消长之最初关头也。及曾胡诸公，起于湘鄂，为平江南之中坚，然犹命官文以大学士领钦差大臣。当时朝廷虽不得不倚重汉人，然岂能遽推心于汉人哉？曾胡以全力交欢官文，每有军议奏事，必推为首署，遇事归功，报捷之疏，待官乃发，其撝谦固可敬，其苦心亦可怜矣。试一读曾文正集，自金陵克捷以后，战战兢兢，若芒在背。以曾之学养深到，犹且如是，况李鸿章之自信力犹不及曾者乎？吾故曰：李鸿章之地位，比诸汉之霍光、曹操，明之张居正，与夫近世欧洲日本所谓立宪君主国之大臣，有迥不相侔者，势使然也。

且论李鸿章之地位，更不可不明中国之官制。李鸿章历

<sup>①</sup> 将帅间有一二则汉军旗人也。

任之官,则大学士也,北洋大臣也,总理衙门大臣也,商务大臣也,江苏巡抚湖广两江两广直隶总督也。自表面上观之,亦可谓位极人臣矣。虽然,本朝自雍正以来,政府之实权,在军机大臣<sup>①</sup>,故一国政治上之功罪,军机大臣当负其责任之大半。虽李鸿章之为督抚,与寻常之督抚不同,至若举近 40 年来之失政,皆归于李之一人,则李固有不受任者矣。试举同治中兴以来军机大臣之有实力者如下:

- 第一 文祥沈桂芬时代 同治初年
- 第二 李鸿藻翁同龢时代 同治末年及光绪初年
- 第三 孙毓汶徐用仪时代 光绪十年至光绪廿一年
- 第四 李鸿藻翁同龢时代 光绪廿一年至光绪廿四年
- 第五 刚毅荣禄时代 光绪廿四年至今

案观此表,亦可观满汉权力消长之一斑。自发捻以前,汉人无真执政者,文文忠汲引沈文定,实为汉人掌政权之嚆矢。其后李文正翁师传孙徐两尚书继之,虽其人之贤否不必论,要之同治以后,不特封疆大吏,汉人居其强半,即枢府之地,实力亦骤增焉。自戊戌八月以后,形势又一变矣,此中消息,言之甚长,以不关此书本旨,不具论。

由此观之,则李鸿章数十年来共事之人可知矣。虽其人之贤否才不才,未便细论,然要之皆非与李鸿章同心同力同见识同主义者也。李鸿章所诉于俾斯麦之言,其谓是耶,其谓是耶。而况乎军机大臣之所仰承风旨者,又别有在也,此吾之所

<sup>①</sup>自同治以后,督抚之权虽日盛,然亦存乎其人,不可一例。

以为李鸿章悲也。抑吾之此论，非有意袒李鸿章而为之解脱也。即使李鸿章果有实权，尽行其志，吾知其所成就亦决无以远过于今日。何也？以鸿章固无学识之人也。且使李鸿章而真为豪杰，则凭藉彼所固有之地位，亦安在不能继长增高，广植势力，以期实行其政策于天下。彼格兰斯顿、俾斯麦，亦岂无阻力之当其前者哉？是故固不得为李鸿章作辩护人也。虽然，若以中国之失败而尽归于李鸿章一人，李鸿章一人不足惜，而彼执政误国之枢臣，反得有所诿以辞斧钺，而我四万万人民放弃国民之责任者，亦且不复自知其罪也。此吾于李鸿章之地位，所以不得断断置辨也。若其功罪及其人物如何，请于未简纵论之。

## 李鸿章未达以前及 其时中国之形势

——李鸿章之家世 欧力东渐之势中国内乱之发生 李鸿章与曾国藩之关系

李鸿章，字渐甫，号少荃，安徽庐州府合肥县人。父名进文，母沈氏，有子四人，瀚章官至两广总督，鹤章、昭庆，皆从军有功。鸿章其仲也，生于道光三年癸未（西历 1823 年）正月五日，幼受学于寻常塾师，治帖括业，年二十五，成进士，入翰林，实道光二十七年，丁未也。

李鸿章之初生也，值法国大革命之风潮已息，绝世英雄拿破仑，斃死于绝域之孤岛。西欧大陆之波澜，既已平复，列国

不复自相侵掠，而惟务养精蓄锐，以肆志于东方。于是数千年一统垂裳之中国，遂日以多事，伊犁界约，与俄人违言于北，鸦片战役，与英人肇衅于南。当世界多事之秋，正举国需才之日。加以瓦特氏新发明汽机之理，艤艫轮舰，冲涛跋浪，万里缩地，天涯比邻，苏伊士河，开凿功成，东西相距骤近，西力东渐，奔腾澎湃，如狂飈，如怒潮，啮岸砰崖，黯日蚀月，遏之无可遏，抗之无可抗。盖自李鸿章有生以来，实为中国与世界始有关系之时代，亦为中国与世界交涉最艰之时代。

翻观国内之情实，则自乾隆以后，盛极而衰，民力凋敝，官吏骄横，海内日以多事。乾隆六十年，遂有湖南贵州红苗之变，嘉庆元年，白莲教起，蔓延及于五省，前后九年，（嘉庆九年）耗军费二万万两，乃仅平之。同时海寇蔡牵等，窟穴安南，侵扰两广闽浙诸地，大遭蹂躏，至嘉庆十五年，仅获戡定。而天理教李文成、林清等旋起，震动山东直隶，陕西亦有箱贼之警。道光间又有回部张格尔之乱，边境骚动，官军大举征伐，亘七年仅乃底定。盖当嘉道之间，国力之疲弊，民心之蠢动已甚，而举朝醉生梦死之徒，犹复文恬武熙，太平歌舞，水深火热，无所告诉，有识者固稍忧之矣。

抑中国数千年历史，流血之历史也，其人才，杀人之人才也。历观古今以往之迹，惟乱世乃有英雄，而平世则无英雄，事势如是。至道咸末叶，而所谓英雄，乃始磨刀霍霍，以待日月之至矣。盖中国自开辟以来，无人民参与国政之例，民之为官吏所凌逼，憔悴虐政，无可告诉者，其所以抵抗之术，只有两途，小则罢市，大则作乱，此亦情实之无可如何者也。而又易姓受命，视为故常，败则为寇，成则为王。汉高、明太，皆起无赖，今日盗贼，明日神圣，惟强是崇，他靡所云。以此习俗，以此人心，故历代揭竿草泽之事，不绝于史简。其间承平百数十



年者,不过经前次祸乱屠戮以后,人心厌乱,又户口顿少,谋生较易,或君相御下有术,以小恩小惠徼结民望,弥缝补苴,聊安一时而已。实则全国扰乱之种子,无时间绝,稍有罅隙,即复承起,故数千年之史传,实以脓血充塞,以肝脑涂附,此无可为讳者也。本朝既能龙兴关外,入主中华,以我国民自尊自大蔑视他族之心,自不能无所芥蒂,故自明亡之后,其遗民即有结为秘密党会,以图恢复者,二百余年不绝,蔓延于十八行省,所在皆是。前此虽屡有所煽动,而英主继踵,无所得逞,郁积既久,必有所发,及道咸以后,官吏之庸劣不足惮,既已显著,而秕政稠叠,国耻纷来,热诚者欲扫雰雰以立新猷,桀黠者欲乘利便以覬非分,此殆所谓势有必至,理有固然者耶。于是一世之雄洪秀全、杨秀清、李秀成,因之而起,于是一世之雄曾国藩、左宗棠、李鸿章等,因之而起。

鸿章初以优贡客京师,以文学受知于曾国藩,因师事焉。日夕过从,讲求义理经世之学,毕生所养,实基于是。及入翰林,未三年,而金田之乱起,洪秀全以一匹夫揭竿西粤,仅二年余,遂乃蹂躏全国之半,东南名城,相继陷落,土崩瓦解,有岌岌不可终日之势。时鸿章适在安徽原籍,赞巡抚福济及吕贤基事。时庐州已陷,敌兵分据近地,为犄角之势,福济欲复庐州,不能得志。鸿章乃建议先取含山、巢县以绝敌援,福济即授以兵,遂克二县。于是鸿章知兵之名始著,时咸丰四年十二月也。

当洪秀全之陷武昌也,曾国藩以礼部侍郎丁忧在籍,奉旨帮办团练,慨然以练劲旅靖大难为己任。于是湘军起。湘军者,淮军之母也。是时八旗绿营旧兵,皆羸惰废弛,怯懦闾冗,无所可用,其将校皆庸劣无能,暗弱失职。国藩深察大局,知非扫除而更张之,必不奏效。故延揽人才,统筹全局,坚忍刻